

11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法務部調查局  
調查人員、海岸巡防人員、移民行政人員考試及112年  
未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者取得法官遴選資格考試試題

考試別：司法人員  
等別：四等考試  
類科組：法警（男）、法警（女）  
科目：法院組織法  
考試時間：1小時30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過去我國法院之間的審判權爭議係由大法官會議做成統一解釋的方式來處理，在憲法訴訟法制定後，大法官（憲法法庭）已經不再處理審判權爭議問題。因而法院組織法制定新規定來處理法院間的審判權爭議問題。請依據新修正的法院組織法規定，說明我國目前法院之間審判權之爭議應如何處理？（25分）
- 二、我國最高檢察署設置檢察總長，地方檢察署也設置檢察長。請依據法院組織法與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說明最高檢察署檢察總長與地方檢察署檢察長職權的相同與不同之處為何？（25分）
- 三、我國行政訴訟在民國 111 年修法前，部分案件由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管轄，修法之後，預計在民國 112 年 8 月 15 日起，過去地方行政訴訟庭管轄之案件，將改由其他法院進行管轄。請依據新修正之法律，說明 112 年 8 月 15 日開始，我國行政訴訟的法院事務管轄產生什麼改變？（25分）
- 四、有某知名影星因投資之事業與另一知名影星發生民事糾紛，經媒體大幅報導，有多位民眾對此事產生興趣，紛紛向負責審理該案之法院表示想旁聽該案件之審理過程。請問該法院是否可主張，因有過多民眾想到庭旁聽，將會擾亂法庭秩序，從而禁止民眾旁聽法庭的言詞辯論程序？法院可以針對該庭審理程序，採取何種管理措施？（25分）